

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(一) 监事会会议的时间、地点和方式：本次监事会于2024年1月12日下午1:30在公司办公楼116会议室召开，会议以现场方式进行表决。

(二) 公司实有监事3人，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人数3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3人（其中：委托出席的监事0人，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0人）。

(三)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学新先生主持。

(四) 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(五) 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本次会议通知已于10日前以书面方式发出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《关于新乡菌草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投资进展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为充分发挥生物质菌草优质运营场景，公司子公司新乡菌草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菌草新材”）以现有生物质菌草新材料方面的技术优势为基础，引入关联方河南省中原农谷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出资6,000万元入股菌草新材。本次增资完成后，菌草新材注册资本由9,000万元增至15,000万元，公司持有菌草新材60%股份，河南省中原农谷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菌草新材40%股份。

（内容详见2024年1月15日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《关于新乡菌草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投资进展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）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表决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(一)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；

(二)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1月15日